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評估期間：111/1/1~111/12/31)

一、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功能，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二、評估衡量項目及結果如下，評分基準為最低1分、最高5分。

1. 董事會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等級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52	優良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29	優良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43	優良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29	優良
E. 內部控制	4.29	優良

2. 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等級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38	優良
B. 董事職責認知	4.48	優良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43	優良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29	優良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29	優良
F. 內部控制	4.48	優良

3.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1) 薪酬委員會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等級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78	優良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4.56	優良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5.00	優良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67	優良

(2) 審計委員會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等級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67	優良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4.33	優良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5.00	優良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67	優良
E. 內部控制	4.33	優良

三、111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已於 111 年底結束前完成，並於 112/1/30 經董事會通過，包含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內部績效評估。